

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（鳌头镇
四期）EPC 中标候选人公示函

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（鳌头镇四期）EPC[项目编号：
JG2024-0199]项目评审工作已经结束，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
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公示内容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（主）广东高雄建设有限公司、（成）广东科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（主）明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（成）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	（主）广东荣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（成）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项目负责人姓名/资格证书编号	陈 柱 / 粤2442021202206654	王十灵/粤2442019202003777	陈光天/粤2442020202102989
投标报价下浮率（%）	2.230%	2.350%	2.060%
投标总报价（元）	2739402.12	2736039.86	2744165.33
综合得分	76.85	50.60	47.62
质量	设计质量要求：符合设计国家强制性规范及行业规范的要求。 施工质量要求：执行国家、地方或行业现	设计质量要求：符合设计国家强制性规范及行业规范的要求。 施工质量要求：执行国家、地方或行业现	设计质量要求：符合设计国家强制性规范及行业规范的要求。 施工质量要求：执行国家、地方或行业现

	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，须达到合格标准。 文明施工安全要求：合格。	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，须达到合格标准。 文明施工安全要求：合格。	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，须达到合格标准。 文明施工安全要求：合格。
工期	80 个日历日	80 个日历日	80 个日历日

公示时间从 2024-02- 00:00 至 2024-02- 00:00 止（3 个工作日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茂名市茂南区鳌头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吴先生

联系电话：0668-2780995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茂名市茂南区鳌头镇人民政府

联系地址：茂名市茂南区鳌头镇正街 1 号

联系电话：0668-2780995

招标人名称：茂名市茂南区鳌头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4 年 02 月 日

